第一屆紫絲帶獎-全國保護性工作有功人士徵選辦法

|  |
| --- |
| **壹、主辦單位** |
|    衛生福利部 |
| **貳、舉辦目的** |
|    表彰推動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性騷擾防治、兒少保護（含兒少性交易防制）、老人保護、身心障礙者保護（以下簡稱六大領域）有貢獻之政府部門與民間團體，以激勵帶動相關業務人員之士氣，並促進社會大眾對相關議題的投入與關注。 |
| **參、遴選對象** |
|    一、政府部門 |
| 1. 任職於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之社政、衛生醫療、警政、教育、司法、勞政、文化、軍職及其他防治網絡人員。
2. 推動或辦理六大領域之防治或保護工作，表現優異、足為楷模之防治網絡公務人員。
 |
|    二、民間單位 |
| 1. 任職於民營事業單位、機構團體、守望相助隊、社區發展協會、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等。
2. 推動或辦理六大領域之防治、推廣或保護工作，表現優異、足為楷模之防治網絡民間機構團體、單位之人員。
 |
| **肆、遴選標準** |
|    一、持續辦理、參與六大領域之防治或保護工作，認真負責表現優良者。   二、積極、主動、熱心對六大領域之被害人提供保護扶助工作、協助六大領域之加害人輔導工作或對於社會大眾提供預防宣導及防治等有特殊事蹟與具體貢獻者。   三、研提創新意見或作法，確有助於六大領域防治或保護工作之推動改造者。   四、其他有助於推動或協助六大領域防治或保護事項者。 |
| **伍、遴選資格** |
| 一、於中華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期間，具有六大領域優良 事蹟者。二、實際承辦或主辦、統籌或協辦相關業務者均具有遴選資格。三、100年至102年曾獲得「全國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工作有功人士及團體」獎項者，暫不接受推薦，以擴大更多獎勵機會。 |
| 陸、辦理方式 |
| 一、收件：103年7月26日至8月31日。紫絲帶獎活動網站於7月26日正式啟用，公布徵選辦法等相關文件，並由主辦單位函請相關單位及民間團體參與推薦或自薦報名。自薦者或推薦者必須將報名文件、證明文件與相關資料，透過活動網站（praward.tw）在截止日前完成上傳，或郵寄至「臺北郵政80-200號信箱」（郵戳為憑）。二、初選：103年9月中上旬。主辦單位聘請代表或專家學者5人，組成評審小組進行初選，選出政府部門與民間單位入圍者各20名，公布於活動網站上。三、票選：103年9月22日至9月29日。入圍者之事蹟，將於活動網站舉辦公開投票。票選期間，每人每日可投政府部門與民間單位入圍者各1票，總共2票，不得重複投票，且投票者的基本資料需如實填寫，始為有效票。投票者需至「TAGV反性別暴力資源網」登入為會員，始具有本活動之投票資格。四、複選：103年10月上旬。評選小組將邀請入圍者蒞臨評選會場，進行入圍簡報，可由入圍者親自出席，或由推薦者代表出席。五、頒獎：103年11月22日。所有入圍者將獲邀出席，得主將於頒獎典禮現場公布。 |
| 柒、入圍簡報 |
|    每位入圍者都必須出席進行參獎事蹟簡報，入圍者如不參與入圍簡報，則該項不予記分，但仍保留參賽之權利。規則如下：   一、簡報時間10分鐘，詢答3分鐘。   二、限2人參加，主辦單位不補助車馬費。   三、會場備筆記型電腦、投影機、投影幕。   四、簡報時將全程錄音錄影，入圍者同意主辦單位使用於相關宣導用途。 |
| 捌、獎項獎額 |
|    一、不依六大領域別來區分獎項與獲獎人數，政府部門與民間機構選出得主各10名，合計表揚20名。   二、主辦單位得根據特殊人事物或參獎者事蹟，選出1名頒予年度特別貢獻獎。   三、由主辦單位辦理公開表揚，每位得主獲頒具紀念性的「紫絲帶獎座」1座，主辦單位亦將函請獲獎者所屬機關或任職單位從優予以獎勵。 |
| 玖、其他事項 |
|    一、同一機關、機構、團體、單位薦送之名額以不超過3名為限。     二、自薦者與推薦者如為法人，請推舉1名任職於該法人組織之自然人做為代表人。   三、推薦或自薦者的相關資料，不論得獎與否，將於遴選後歸檔留存，不予發還，請自留底稿。   四、網路票選期間，凡有資料填寫不實、惡意灌票等意圖影響本活動者，一律視為無效票，主辦單位將於後台直接刪除該類投票資料，並更新計算投票數。   五、本徵選辦法如有未竟事宜，主辦單位保留隨時更動並公告之權利。 |

第一屆紫絲帶獎-全國保護性工作有功人士徵選報名表（政府部門）

|  |
| --- |
| **一、報名類別** |
|    **▢** 自薦   **▢** 推薦  （請勾選，單選） |
|    **▢**家庭暴力防治 **▢**性侵害防治 **▢**性騷擾防治  **▢**兒少保護（含兒少性交易防制）  **▢**老人保護 **▢**身心障礙者保護（可複選） |
| **二、基本資料（自薦人與推薦者適用，推薦者請加填 「四、推薦者基本資料」）** |
| 任職單位 |  |
| 受薦者姓名  |  | 職稱 |  | 性別 | **▢**男 **▢**女 |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手機 |  |
| 電話 |  | 傳真 |  |
| 地址 |  |
| e-mail |  |
| 簡介(300字以內) | 請填寫您個人學經歷、現職、從事保護性工作年資與工作內涵。 |
| **三、報名事蹟** |
| 服務對象 |  | 服務期間 |  年 月 ～ 迄今 |
| 具體事蹟(請簡述服務前及服務後情況，300字以內) |  |
| 證明文件 | ▢服務成果檔案\_\_\_\_個（限PDF格式）▢照片檔案\_\_\_\_張（限JPG格式，最多3張，總檔案大小在5M以內， 恕不接受影音檔案） |
| **四、推薦者基本資料（推薦者專用，自薦者免填）** |
| 推薦者全銜 | 個人、機關、團體、機構、事業單位均可 |
| 推薦者姓名  |  | 性別 | **▢**男 **▢**女 |
| 電話 |  | 傳真 |  | 手機 |  |
| 任職單位 |  | 職稱 |  |
| 地址 |  |
| e-mail |  |
| 推薦理由(300字以內) |  |

第一屆紫絲帶獎-全國保護性工作有功人士徵選報名表（民間單位）

|  |
| --- |
| **一、報名類別** |
|    **▢** 自薦   **▢** 推薦  （請勾選，單選） |
|    **▢**家庭暴力防治 **▢**性侵害防治 **▢**性騷擾防治  **▢**兒少保護（含兒少性交易防制）  **▢**老人保護 **▢**身心障礙者保護（可複選） |
| **二、基本資料（自薦者與推薦者適用，推薦者請加填 「四、推薦者基本資料」）** |
| 團體名稱 |  |
| 受薦者姓名  |  | 職稱 |  | 性別 | **▢**男 **▢**女 |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手機 |  |
| 電話 |  | 傳真 |  |
| 地址 |  |
| e-mail |  |
| 簡介(300字以內) | 請填寫您個人學經歷、現職、從事保護性工作年資與工作內涵。 |
| **三、報名事蹟** |
| 服務對象 |  | 服務期間 |  年 月 ～ 迄今 |
| 具體事蹟(請簡述服務前及服務後情況，300字以內) |  |
| 證明文件 | ▢服務成果檔案\_\_\_\_個（限PDF格式）▢照片檔案\_\_\_\_張（限JPG格式，最多3張，總檔案大小在5M以內、 恕不接受影音檔案） |
| **四、推薦者基本資料（推薦者專用，自薦者免填）** |
| 推薦者全銜 | 個人、機關、團體、機構、事業單位均可 |
| 聯絡人姓名  |  | 性別 | **▢**男 **▢**女 |
| 電話 |  | 傳真 |  | 手機 |  |
| 任職單位 |  | 職稱 |  |
| 地址 |  |
| e-mail |  |
| 推薦理由(300字以內) |  |